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 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

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2018年10月25日召开的第七 届董事会 2018 年度第七次临时会议、第七届监事会 2018 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审 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,同意公 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、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 前提下,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10 亿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,使用期限为公 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,到期归还募集资金专用账户。具 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10 月 26 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等及巨潮资讯 网上的《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8-072)、《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18 年度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8-071)、《公司第七届监事会 2018 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8-076).

二、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归还情况

公司在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,对上述资金进行了合 理的安排使用,减少了财务费用,发挥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,提高了 资金的获利能力。

截止 2019 年 1 月 2 日,公司已将上述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合 计 10 亿元人民币全额归还并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。至此,本次用于补充 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已全部归还完毕。本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 通知本公司独立财务顾问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。

特此公告。

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三日

